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职成〔2024〕33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 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学校：

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现就举办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项设置与时间安排

竞赛设学生组赛项 38 项，其中设教师组赛项 10 项（见附件 1）。包括：赛道小组赛，指按照赛道设置的小组竞赛，共 23 个小组赛，参照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有关规定举办；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指推动全员参与的竞赛项目，同时设教

师赛，共 10 个赛项；公共基础赛项，指面向全体学生的竞赛项目，共 5 个赛项。

省级竞赛（以下部分简称“省赛”）各赛项原则上于 2024 年 11 月-12 月举办，具体竞赛时间结合教育教学实际进行安排。

二、参赛对象

参赛学生须是 2024 年在籍全日制高职高专学生，指导教师与学生为同校在籍。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竞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选手，不能再参加 2024 年同一专业类赛项的省赛。参赛教师为在职教师（包括在编在岗教师、签订正式聘用合同并连续全职在参赛学校工作一年以上的在聘教师）。鼓励参与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的行业企业人员参加竞赛活动。

三、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包括学校竞赛、省级竞赛。

（一）学校竞赛。各学校（包括高等职业学校、举办专科教育的本科高等学校，下同）都要举办各项竞赛活动。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竞赛工作，以专业全覆盖为目标，科学合理设置学校竞赛项目，组织班级竞赛、年级竞赛、部院系竞赛等，把竞赛活动与教育教学活动紧密结合，积极动员学生和教师参加竞赛活动。要表彰参赛学生、指导教师和竞赛组织工作者等，激励、调动师生参加竞赛活动的积极性，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

学校要长期、全面规划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动员专业教

师参加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分年度实现全员参与，提升全体专业教师实践教学能力。应采取梯队、分层等方式，分年度合理安排专业教师参加省赛。每位教师3年内只可以参加一次省级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竞赛。

（二）省级竞赛。赛道小组赛按照《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赛道小组赛实施方案》（附件2）实施；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按照《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实施方案》（附件3）实施；公共基础赛项延续2023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的办法实施。

1. 强化竞赛各环节提升赛事质量。坚持系统观念，全面全方位全过程办好各项赛事活动，把技能竞赛活动打造成为推动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平台，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中发挥核心骨干作用。省级竞赛承办单位应聘请专家在赛前举办赛前说明会，开展相关培训等，明确规范，提升参赛质量；加强赛中各项事务的服务与管理，协调选手赛前熟悉设备、场地等竞赛环境，组织竞赛同期活动（如论坛、讲座、报告会，赛后专家点评等）；赛后举办赛项总结会，梳理取得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加强竞赛成果资源转化。省教育厅将组织开展赛项承办评价。

除教育部主办的个别赛项有相关要求外，所有竞赛开放赛场，给更多的参赛者、观摩者、中小學生等提供学习借鉴、开展职业体验的机会，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和技能竞赛影响力。

2. 建立赛项专家指导组指导赛项实施。坚持自信自强，守正

创新，依靠河南职教力量建设省赛专家队伍，建立仲裁监督组、专家指导组、裁判组。以赛项相关专业大类或专业类骨干专业教师为主体，以专业带头人为骨干，建立各赛项专家指导组。主要职责是，指导赛项赛前、赛后事务，负责赛项点评，参与赛后总结、成果资源转化等，但不参与赛中评判环节。赛后制订形成本赛项面向的专业大类或专业类或专业（群）的《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 XXX 专业大类或专业类或专业(群)核心基本技能参考标准》，试行后修订，成熟后全面推广。

仲裁监督组、专家指导组、裁判组人员要全面加强理论和实践学习提升，领悟国家政策，学习职业教育政策与理论，研究教育教学和竞赛活动，积极开展教学实践等。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相关业务提升培训。

3. 推动竞赛资源数字化建设。在竞赛赛务管理、竞赛内容建设、竞赛成果转化和竞赛组织评价等方面，以及赛项评判、评判工作检测等方面，全面加强数字化建设，以数字化建设推动竞赛活动高质量。推动《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 XXX 专业大类或专业类或专业（群）核心基本技能参考标准》的数字化应用。

（三）省级竞赛参赛。省级竞赛学生组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赛道小组赛、公共基础赛项，每学校可参加 2 队。报名参赛不足 4 所学校暂不举办省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学生组采取“报送选手+抽取选手相结合”的方式参赛；其中报送参赛队 2 队、抽取参赛队 2 队。抽取选手及其他情况参照竞赛实施方案（附件

4) 和各赛项竞赛方案。

省级竞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教师组以学校为单位组队，采取报送参赛选手办法参赛。参赛队数根据教育教学实际和各学校相关专业教师情况，每赛项每学校可报 2-3 个代表队。省赛的教师组竞赛与学生组竞赛同校同时不同场进行。

四、竞赛评判与奖励

(一) 竞赛评判。各赛项的评判标准以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和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颁发的相关教育教学标准为依据。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更加开放、更加公开的评判方式，促进竞赛更加公平公正。建立并不断完善大评委评判机制，即由各参赛学校选派指导教师或专业教师代表，共同组成评判队伍，共同执行省赛赛项评判任务。同时全面开展竞赛评判工作监测，大数据分析评判结果，持续提升评判质量。请承办学校对仲裁监督组、专家指导组等人员给予专家待遇；对评判人员给予基础评审专家待遇。

(二) 奖项设置。省级竞赛学生组设个人奖、小组奖（个人赛每选手限 1 名指导教师；团体小组赛每组限 1-2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设个人奖。获奖等次与比例分别为实际参赛队数的：一等奖 15%、二等奖 25%、三等奖 35%。

五、竞赛保障

(一) 竞赛经费。省教育厅设专项经费作为省级竞赛活动经

费，承办学校应安排部分经费支持承办省级竞赛活动。经费主要用于赛场服务、耗材费，专家命题费、评审费、交通费、住宿费，给予伙食补贴，竞赛方案研讨、举办同期活动，赛后总结、制订《基本技能竞赛参考标准》等。参加省赛的参赛学校不缴任何费用，交通、食宿费用由参赛学校自理。

（二）安全与保障。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各学校要采取有效措施，明确安全责任，确保竞赛全过程的安全有序。要对竞赛活动在人力、财力、物力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同时要严格审查参赛选手的报名资格。

（三）教学研究。加强技能竞赛理论与实践研究，持续举办技能大赛全员化主题论坛，积极开展竞赛成果资源转化，推动竞赛更好服务教育教学、服务教师、服务学生。

（四）展示与宣传。以技能竞赛活动为重要载体，以开放的姿态和胸怀，全面全方位全过程展示和宣传我省高等职业教育的精神风貌和专业教学成果。通过展示学校风貌、展示教师和学生风采，宣传职教教学成果、宣传职教改革成果，提升职教吸引力、提升竞赛影响力。

六、河南省参加教育部主办的技能大赛有关事项

本次大赛省级竞赛的赛道小组赛，同时也是河南省参加教育部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争夺赛的选拔赛；参照教育部规定的项目、队数和人数，按照本次大赛的竞赛成绩，确定我省参加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学校和选手。专业核心

基本技能赛项、公共基础赛项成绩，作为我省参加教育部主办的2025年技能大赛相关赛项的重要依据。如果教育部主办的技能大赛有较大调整或有其他工作需要，我省将结合实际对省级竞赛以补充通知形式作出相应调整，或按照教育部调整后的规则举办选拔赛。

省级赛项竞赛方案、举办时间等相关事宜，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在河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首页“通知公告”栏发布。

- 附件：1.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省级竞赛项目
2.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赛道小组赛实施方案
3.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实施方案
4.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省级竞赛赛项竞赛方案等有关事项



附件 1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省级竞赛项目

| 序号 | 组别 | 编号 | 赛项名称 | 专业大类 | 承办学校 |
|----|-------|-------|--------------|---------|------------|
| 1 | 赛道小组赛 | GZ001 | 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 | 装备制造 |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
| 2 | 赛道小组赛 | GZ002 | 舞台布景 | 文化艺术 |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
| 3 | 赛道小组赛 | GZ003 | 环境检测与监测 | 资源环境与安全 |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
| 4 | 赛道小组赛 | GZ004 |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应用 | 土木建筑 |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
| 5 | 赛道小组赛 | GZ005 | 市政管线(道)数字化施工 | 土木建筑 |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
| 6 | 赛道小组赛 | GZ006 | 智能电梯装配调试与检验 | 装备制造 |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 7 | 赛道小组赛 | GZ007 | 智能焊接技术 | 装备制造 |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
| 8 | 赛道小组赛 | GZ008 | 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 | 装备制造 |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
| 9 | 赛道小组赛 | GZ009 | 船舶主机和轴系安装调试 | 装备制造 | 新乡职业技术学院 |
| 10 | 赛道小组赛 | GZ010 | 现代化工 HSE 技能 | 生物与化工 |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
| 11 | 赛道小组赛 | GZ011 | 药品生产 | 食品药品与粮食 | 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 12 | 赛道小组赛 | GZ012 | 高铁信号与客运组织 | 交通运输 |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 13 | 赛道小组赛 | GZ013 | 集成电路应用开发 | 电子与信息 |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 14 | 赛道小组赛 | GZ014 | 移动应用设计与开发 | 电子与信息 |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
| 15 | 赛道小组赛 | GZ015 | 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 | 医药卫生 |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 16 | 赛道小组赛 | GZ016 | 口腔修复工艺 | 医药卫生 | 河南护理职业学院 |
| 17 | 赛道小组赛 | GZ017 | 关务实务 | 财经商贸 |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
| 18 | 赛道小组赛 | GZ018 | 跨境电子商务 | 财经商贸 |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

| 序号 | 组别 | 编号 | 赛项名称 | 专业大类 | 承办学校 |
|----|------------|-------|---------------------------|--------------------------|--------------|
| 19 | 赛道小组赛 | GZ019 | 供应链管理 | 财经商贸 | 开封大学 |
| 20 | 赛道小组赛 | GZ020 | 研学旅行 | 旅游 | 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 |
| 21 | 赛道小组赛 | GZ021 | 手工艺术设计 | 文化艺术 |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
| 22 | 赛道小组赛 | GZ022 | 婴幼儿照护 | 教育与体育 | 郑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
| 23 | 赛道小组赛 | GZ023 | 人力资源服务 | 公共管理与服务 |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
| 24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4 | 新能源汽车装配与维修 | 交通运输 |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
| 25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5 | 汽车检测与维修 | 交通运输 |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
| 26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6 | 电气控制系统装配与调试 | 装备制造 |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
| 27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7 | 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 | 装备制造 |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 28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8 | 机电智能化装备安装与调试 | 装备制造 |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
| 29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29 | 装配式建筑智能建造 | 土木建筑 |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
| 30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30 | 急救技能 | 医药卫生等 | 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 31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31 | 会计实务 | 财经商贸 |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
| 32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32 | 软件测试技术与应用 | 电子与信息等 |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
| 33 |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 HN033 | 大数据分析与应用 | 电子与信息等 |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 34 | 公共基础赛项 | HN034 | 我爱我的祖国(校园小合唱) | 团体小组赛, 每组 2-6 人(音乐专业不参赛) |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
| 35 | 公共基础赛项 | HN035 | “我亲爱的老师”师德演讲(弘扬教育家精神) | 团体小组赛或个人赛, 每组 2-3 人或个人 |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
| 36 | 公共基础赛项 | HN036 | “我最喜欢的书”故事(书香河南与未来工匠读书行动) | 团体小组赛或个人赛, 每组 2-3 人或个人 |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

| 序号 | 组别 | 编号 | 赛项名称 | 专业大类 | 承办学校 |
|----|--------|-------|-----------------|--------------------------|------------|
| 37 | 公共基础赛项 | HN037 | 校园安全教育情景剧(安全教育) | 团体小组赛, 每组 3-6 人 |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
| 38 | 公共基础赛项 | HN038 | 校园创编舞(含健美操、街舞等) | 团体小组赛, 每组 3-6 人(舞蹈专业不参赛) |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赛道小组赛实施方案

一、参赛内容

参照教育部技能大赛网站（<https://www.vcsc.org.cn/>）发布的《2024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双数年拟设赛项规程与赛题（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中各赛项的竞赛内容，结合赛项面向的专业要求，围绕生产、管理、服务一线岗位实际需要和实践要求，选取其中的专业核心基本技能，增加本赛项面向的专业类或专业大类的基础技能，有机融入职业素养教育，更大范围扩大赛项的参与面向。竞赛时长不限，根据专业教学需要和竞赛任务要求设定。

赛项技能水平方面应能体现专业教育教学的基础和重点，强调面向专业核心基本技能的熟练度、精准度等；职业素养方面应能体现良好的职业道德、职业精神、工匠精神等。

二、竞赛设备

参赛所需设备和材料不做统一要求。承办学校不进行统一采购竞赛设备（包括设备、软件、工具等，下同）。

（一）现有竞赛设备。承办学校在各参赛队报名前公布可用

于比赛的设备和材料清单（含场地、水电气网等条件）（附 2-2，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供参赛学校选择。

（二）自带参赛设备。参赛学校根据承办学校公布的清单，自主决定设备是否自带。各参赛学校应立足于学校现有的教学设备，优先使用自身学校现有设备，发挥好现有设备的效用（附 2-3，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

（三）设备确认。各赛项报名时，自带设备的参赛学校须与承办学校签订确认书（附 2-4，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就自带设备协商后确认书）。

（四）设备安装。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确认可行后，进场安装调试自带设备。现场设备技术保障谁提供谁负责。承办学校应积极为参赛学校提供自带设备、工具、材料等所需要的竞赛场地、水电气网等相关条件，并做好服务工作。

三、竞赛参赛

参照教育部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参赛管理办法（试行）》实施。

四、竞赛评判

（一）裁判专家队伍

1. 推荐评判人员。各参赛队所在学校推荐指导教师或者专业教师，每赛道小组赛每学校推荐 2 名；非参赛学校可以推荐 1 名专业教师。以上作为备选评判人员。

2. 建立裁判专家库。根据参赛队报名情况，将各学校推荐的

评判人员中符合条件的人员组成裁判专家库。

3. 组织裁判组。按照赛道小组赛实施方案，依据裁判专家库组织各赛道小组赛裁判组。一般由抽取方式进行。裁判组设召集人 1 人，负责组织竞赛期间的裁判工作，但与各评分裁判具有同等评判职责或不参与评判。

（二）现场评判

参照教育部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成绩管理办法（试行）》实施。

五、相关事项

（一）其他规定事项。赛事其他规定事项，按照本次大赛《通知》实施。

（二）未规定事项。在省赛期间发生的相关问题，如果本次大赛《通知》没有相关规定，则在赛项仲裁长主持下，由监督员、裁判组召集人、承办学校负责人、参赛队代表等共同研究，由赛项仲裁长最终确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留档。

附件：2-1 参赛学校参赛项目信息

2-2 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

2-3 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

2-4 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就自带设备协商后确认书

附 2-1

参赛学校参赛项目信息

| 组队 | 国内组 | 港澳台 | 国际组 | |
|--------------|------------------------|--------|------|----|
| 组别 (中/高职) | | 赛道 | 小组 | |
| 参赛项目 名称 | 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 及环境是否满足需求 | 设备是否自带 | 比赛时长 | 备注 |
| | | | | |

说明：若设备自带，须与承办学校积极沟通和确认。

附 2-2

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模板）

| | | | | | |
|--------------|--------------------------|----|------------|-----|----|
| 承办学校 | | | | | |
| 组别 (中/高职) | | 赛道 | | 小组 | |
| | 名称 | 型号 | 主要技术 参数 | 台套数 | 备注 |
| 硬件 | | | | | |
| 软件 | | | | | |
| 工具 | | | | | |
| | | | | | |
| 技术支持 | (情况概述包括设备技术保障、安全操作规范要求等) | | | | |
| 场地及环境 | (场地、水、气、电、网等) | | | | |
| 其他 | | | | | |

附2-3

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 确认信息（模板）

| | | | | | |
|-------------|------------------------|----|------------|-----|----|
| 参赛校 | | | | | |
| 所属赛道 | | | 组别 | | |
| 自带设备 | 名称 | 型号 | 主要技术 参数 | 台套数 | 备注 |
| 硬件 | | | | | |
| 软件 | | | | | |
| 工具 | | | | | |
| …… | | | | | |
| 技术支持 | （情况概述包括设备技术保障、安全操作要求等） | | | | |
| 场地及环境 要求 | （场地、承重、水、气、电、网等） | | | | |
| 其他要求 | | | | | |

附 2-4

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就自带设备协商后确认书 (模板)

甲方:(承办学校)

乙方:(参赛队所在学校)

乙方参加 XXX 组别 XXX 赛道 XXXX 小组比赛。在比赛过程中,决定自带比赛设备,现与甲方协商沟通后,确定以下事宜。

一、需要甲方提供

(一)场地(包括:工位的面积、水、电、气、网、照明、场地承重等环境要求及实时录像要求等)

(二)设备进场对接(包括:进场时间、撤离时间;安装、调试等需要承办学校的配合及帮助事项等)

三、开赛前的设备封存要求

……(其他)

二、乙方须自行承担

(一) 进场设备清单

(二) 设备的往来运输

(三) 设备的安装、调试

(四) 设备现场保障及技术支持等

(五) 工位上所需材料

(六) (其他)

三、其他商议确定的事项

..... (根据实际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包括设备使用安全等内容)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代表

时间: 2024年 月 日

时间: 2024年 月 日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德技并修，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融合统一；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坚持服务成长、促进就业，推动专业设置、人才培养与学生成才、市场需求相对接；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营造人人努力成才、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二、总体目标

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面向教育教学实践，把提高学生职业技能和培养职业精神高度融合统一，强化专业基础能力、注重职业素养，着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基本专业技能及综合职业技能。通过推动技能竞赛全员化，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色和高等职业教育的高等性特征，推动每个学生都参与，让参与竞赛并在竞赛中成长成才更多惠及更广大学生群体，为成为能工巧匠、大国工匠奠定扎实技术技能基础和优良素质素养。

（一）推动技能大赛全员化，让每个学生都参与。坚持技能竞赛面向人人，因材施教。全面深化对教育类竞赛活动教育属性的认识，正确处理知识技能学习和全面发展的关系，强化学校举办专业核心基本技能竞赛活动的基础和支撑作用，让每一个学生都有机会参与技能竞赛活动，努力实现专业全覆盖、人人全参与。研究制定并不断改进完善省级竞赛抽取参赛选手方式方法，战略性推动扩大技能竞赛参与面，全面全方位展示和宣传我省高等职业教育的精神风貌和专业教学成果，以技能竞赛机制改革创新提升我省职业教育吸引力和影响力。

（二）推动技能大赛教学化，让每个学生都提升。坚持技能竞赛服务成长、促进就业。强调技能竞赛服务教育教学、服务教师成长、服务学生发展，推动在教育教学理念上更加关注每一个学生。开展以技能竞赛活动深化教法改革的实践探索，推行以竞赛方式为支撑的教学方式改革，竞赛方式、竞赛过程、竞赛结果有机融入教育教学活动全过程。加强竞赛对接教学，系统性重塑竞赛内容与教学内容，融合互动，“岗课赛证”综合育人；着力竞赛服务教学，服务教师、课程、教材、教法一体改革；推动竞赛提升教学，创新具有类型特色的教学方法，全员参与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三）推动技能大赛体系化，让每个学生都成才。坚持技能竞赛立德树人、德技并修。围绕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应具备的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整体性重构竞赛体系建设，创新改

进技能竞赛组织举办机制，把竞赛方式作为更适合学情的高效学习方式，让竞赛过程成为更适合教情的高效学习过程。在正确处理知识技能学习和全面发展的关系时，更加强调学生的全面发展，更加注重为全体学生的整个职业生涯打好基础。探索加强扩大以专业核心基本技能竞赛进行职业技能测试的范围，为以竞赛成绩为基础开展专业教学评价奠定基础。研讨制订技能竞赛成绩的应用，把在技能竞赛中获得奖项打造成为学生的标志性成绩，推动技能竞赛科学持续健康发展，持续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三、赛项设置

赛项设置面向专业大类或开设面广的专业类，以及专业（群）等，重点面向我省重点产业需求、我省高等职业学校专业在校生规模大的专业，逐年逐步扩大范围，努力实现专业全覆盖、人人全参与、全体都提升。

2024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学生组竞赛，设置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10项（见附件1）。竞赛内容为面向专业大类或专业类或专业（群）的核心基本技能，有机融入职业素养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基本技能和职业素养。

四、竞赛组织

竞赛包括学校竞赛、省级竞赛。

（一）学校竞赛。各高等职业学校都要开展专业核心基本技能竞赛活动。根据学校专业建设发展目标和教育教学实际，制订学校竞赛规划和举办赛项，竞赛内容全面对接专业教学内容，强

调使用好学校现有教育教学设备，把专业核心基本技能竞赛活动融入专业教学实践之中。广泛动员学生和教师积极参加竞赛活动，开展班级竞赛、年级竞赛、部院系竞赛等，推动技能竞赛全员化教学化。

（二）省级竞赛。省级竞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竞赛通过制订竞赛标准、研制竞赛方案、不断改进抽取参赛选手方式等举措，促进全体学生专业技能水平的提升，检验各学校专业教学成果成效，全面推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赛项承办学校组织赛项承办专项工作组，落实省赛赛项承办各环节任务，汇集、整理竞赛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研究改进的办法，提出相关举措等，为全省高等职业学校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做好服务。

五、省级竞赛设备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以完成竞赛任务为竞赛目标，不对设备、工具、材料等规定范围和要求。在竞赛任务中，不包含必须使用大型设备的竞赛内容。在参加竞赛时选手可以自带设备、工具、材料等，在保障安全以及能正常完成竞赛任务的前提下，不限制选手自带的设备、工具、材料等的类型与数量。

（一）现有竞赛设备。承办学校在各参赛队报名前公布可用于竞赛的设备和材料清单（含场地、水电气网等条件）（参照附2-2，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供参赛学校选择。承办学校不进行统一采购竞赛设备（包括设备、软件等）。

（二）自带参赛设备。参赛学校参考承办学校公布的清单，自主决定设备是否自带。各参赛学校应立足于使用现有的教学设备，发挥好现有设备的效用（参照附 2-3，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

（三）设备确认。各赛项报名时，自带设备的参赛学校须与承办学校签订确认书（参照附 2-4，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就自带设备协商后确认书）。

（四）设备安装。参赛学校与承办学校确认可行后，进场安装调试自带设备。现场设备技术保障谁提供谁负责。承办学校应积极为参赛学校提供自带设备、工具、材料等所需要的竞赛场地、水电气网等相关条件，并做好服务工作。

六、省级竞赛参赛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竞赛，建立渐进式抽取参赛选手机制，逐年逐步实现在全省高职高专学生全部学籍（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中随机抽取参赛选手的目标。

2024 年的省级竞赛，实行各学校除按照竞赛方案规定的参赛名额推荐“报送选手”外，每赛项每学校再推荐报送选手 5 倍的备选“抽取选手”，省教育厅组织专项工作组，从中抽取 20%作为参赛选手。赛前一周左右公开抽取参赛选手并公布名单。

（一）参赛选手

1. 推荐参赛选手。各学校根据赛项竞赛方案规定，推荐参赛

选手。包括：“报送选手”和备选“抽取选手”。参赛选手不分年级。

2. 抽取参赛选手。省教育厅组织赛项专项工作组，一般由赛项仲裁长、监督员、承办学校负责人、参赛学校教师代表、参赛学生代表等组成。专项工作组全体人员，共同参与和监督参赛选手的抽取工作。

在承办学校公开进行抽取参赛选手，由赛项仲裁长主持，从各学校推荐的赛项备选“抽取选手”中，抽取20%作为正式参赛选手。凡推荐的备选“抽取选手”不足规定的，按推荐不足的比例，同比例减少“报送选手”名额且至少减少一个名额。

3. 组建参赛队。由公开抽取出的“抽取选手”组成学校代表队参加省赛。“抽取选手”与“报送选手”具有同等资格。

（二）参赛人员变更

参与抽取的备选“抽取选手”推荐后不得随意更换。如赛前参赛选手因故无法参赛，原则上不得更换，视为放弃参赛，并同比例减少参赛学校“报送选手”名额。特殊原因须由学校出具正式文件后，正式竞赛前2个小时之前，在赛项仲裁长主持下，由赛项工作组共同研究确定；研究结果在竞赛场地明显处公示，同时通过相关方式告知全部参赛学校，相关材料留档备查。

对竞赛过程中的弄虚作假者，取消其参赛资格。已经参赛者取消获得奖项，收回获奖证书，并予以通报。

（三）参赛。按照赛项方案参赛。

（四）竞赛评判。各学校推荐的评判人员中符合条件的人员组成裁判专家库，赛前抽取人员组成裁判组，实行大评委评判机制，共同进行评判。

七、相关事项

（一）其他规定事项。赛事其他规定事项，按照本次大赛《通知》实施。

（二）未规定事项。在省赛期间发生的相关问题，如果本次大赛《通知》没有相关规定，则在赛项仲裁长主持下，由监督员、裁判组召集人、承办学校负责人、参赛队代表等共同研究，由赛项仲裁长最终确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留档。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省级竞赛赛项竞赛方案等有关事项

一、赛项竞赛方案

请各承办学校集中力量，抓紧组织，专家指导组参与，起草省级竞赛赛项竞赛方案。

（一）赛道小组赛竞赛方案。按照教育部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部分要求，参照《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实施方案》（附件 3）中有关竞赛内容的要求，结合我省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实际和专业教育教学实际，制订竞赛方案（初稿）。应组织召开 3 所以上学校参加的赛项竞赛方案研讨会。

（二）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竞赛方案。制订前应主动了解我省高等职业教育相关专业在校生规模、专业教师规模等情况，结合高等职业教育的高等性和竞赛实施的科学性、可行性进行制订。应组织召开 5 所以上学校参加的赛项竞赛方案研讨会。

（三）公共基础赛项竞赛方案。应广泛征求意见。

赛道小组赛竞赛方案方案（初稿）请于 11 月 10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hnzhi chengji ao@163.com。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公

共基础赛项竞赛方案，请于11月15日前报送。邮件主题请注明“XXX赛项+竞赛方案”。经公开征求意见，无异议后形成正式稿公布。

二、承办学校竞赛条件

赛道小组赛、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承办学校整理学校现有可用于省赛的设备（含软件、工具等）和材料清单（含场地、水电气网等条件）。清单应以公开方式告知各参赛队（见附2-2，承办学校提供的设备和场地信息清单）。同时在河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首页“通知公告”栏发布。11月10日前完成。

三、参赛学校材料事项

（一）赛道小组赛

参赛学校根据承办学校公布的清单，自主决定设备是否自带。各参赛学校应立足于使用现有的教学设备，发挥好现有设备的效用（附2-3，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11月15日前完成。

（二）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

1. 参赛学校自带参赛设备，参照赛道小组赛相关要求（附2-3，参赛学校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根据各赛项竞赛方案要求时间完成。

2. 参赛学校推荐参赛选手。包括：“报送选手”和备选“抽取选手”。各学校推荐的赛项备选“抽取选手”按“报送选手”5倍进行推荐。根据各赛项竞赛方案要求时间完成。

四、赛项命题

赛项竞赛方案公布后，由省教育厅统一组织，委托有关部门、学校、机构等组织各赛项赛题的命题。一般命题不少于5套，并在河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首页“通知公告”栏发布。在赛前一周左右抽取其中1套，或从5套赛题中各选取一部分内容组合1套赛题实施竞赛。

五、专业核心基本技能参考标准

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省赛结束后，由承办学校组织，专家指导组参与，在1个月内制订形成《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XXX专业大类或专业类或专业(群)核心基本技能参考标准(初稿)》(简称《标准》)。应多次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制订《标准》工作，可以与赛项总结研讨会等活动结合进行。

《标准(初稿)》经征求意见后，形成《标准(试行稿)》，首先在专业核心基本技能赛项中试行，部分学校可以在专业技能教学中试用；再次修订成熟后用于专业技能教学，最终实现全面推广，为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竞赛总体目标的实现做好基础性工作，全面提升专业教学质量和水平。

六、竞赛专家队伍

请各学校推荐以下人员，共同建设专家队伍。推荐学校应明晰学校的支持政策、认真考虑推荐人员的各项表现；被推荐人应认真阅读文件，了解相关职责和义务。

(一) 仲裁长、监督员

1. 仲裁长。在教学管理岗位（指教学校长、教务处长）连续工作 5 年以上（含 5 年内已退休人员），熟悉技能竞赛相关工作。每学校推荐 1-2 人。

2. 监督员。在教学管理岗位、教学岗位工作 2 年以上的人员，熟悉技能竞赛相关工作。每学校推荐 2 人。

符合条件的仲裁长、监督员的具体聘任，采取回避制度，即在本学校非参赛项目中担任仲裁长、监督员。

（二）专家指导组人员

1. 推荐专家指导组人员。以赛项相关专业大类或专业类骨干专业教师为主体，以专业带头人为骨干，兼顾一线专业教师。每赛项每学校推荐 1 人。

推荐条件参考： 师德高尚，行为世范。 有影响力，能够代表我省在该专业领域的最高专业水平，在全国有影响力或在全省有重要影响力。 有教育情怀，公道正派，在业内有良好口碑。 积极热心参与，有强烈责任。等等。

2. 遴选组建赛项专家指导组。一般不少于 7 人，在赛项实施期间参与赛项事务不少于 3 人。全面考察相关人员的专业影响力、业内口碑等情况，综合职称与年龄结构等。专家指导组组长实行双组长制，一位组长由赛项承办学校负责竞赛工作的副校长轮值，一位组长为赛项相关专业的我省领军带头人。专家指导组设秘书 1 人，一般为赛项承办学校人员。任期均为 1 届。

专家指导组推荐人员与仲裁长、监督员等，一般不得为同一

人选。

（三）评判人员

请各学校推荐省级竞赛 38 个赛项的评判人员。各参赛学校推荐指导教师或专业教师，每赛项每学校推荐 2 名；非参赛学校可以推荐 1 名专业教师。公共基础赛项中除校园创编舞赛项以外的赛项，可以推荐学校相关方面的管理人员参与。以上作为备选评判人员。

推荐条件参考： 师德高尚，行为世范。 有荣誉感和责任感，以学校荣誉为自身荣誉，言行能够代表本学校的形象。 专业优秀，在所从事专业领域有较高造诣，能够代表本学校的专业水平。 能够克服困难，全程参与评判工作。等等。

（四）材料报送

请各学校认真研究，将推荐的仲裁长、监督员、专家指导组人员、评判人员填写的《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裁判员等推荐表》（附表），打印盖章扫描打包后，于 11 月 10 日前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hnzhichengjiao@163.com。邮件主题请注明“XXX 赛项+学校+仲裁或监督或专家组或评判人员”。

附表

2024 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裁判员等推荐表

| | | | |
|--|--------------------------|--|---------------------------|
| 推荐单位 | | 照片 | |
| 赛项名称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
| 出生年月 | | | |
| 职称（职业资格等级） | | | |
| 职务 | | 手机号码 | |
| 专业大类（专业类） | | 推荐 | 裁判员 专家人员 监督员 裁判员 |
| 电子邮箱 | | | |
| 通讯地址 | | | |
| 近 5 年来获省级以上 教科研成果 | （主要代表成果 1-3 项，超出视为主动放弃） | | |
| 近 5 年参与技能竞赛 专家活动 | （主要活动 1-3 项，超出视为主动放弃） | | |
| 在专业领域的影响（包 括全国、全省） | （主要代表性影响 1-5 项，超出视为主动放弃） | | |
| 所在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2024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2024 年 月 日 |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4 年 10 月 31 日印发

